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鑫铂股份
股票代码:000308
信息披露义务人:李正靖
住所:安徽省天长市天一路花园
通信地址:安徽省天长市天一路花园
股份变动性质:被减持股份
签署日期: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公告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鑫铂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报告书	指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李正靖
鑫铂股份、上市公司	指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由于四舍五入原因,本报告书中部分数据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姓名	李正靖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42321*****
住所	安徽省天长市天一路花园
通讯地址	安徽省天长市天一路花园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国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鑫铂股份总股本为106,437,540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鑫铂股份1,064,375股,占鑫铂股份总股本的1.00%。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实施情况

鑫铂股份于2022年6月16日披露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序号	事项	权益变动时间	权益变动前	权益变动后	权益变动后占总股本比例	变动后占总股本比例
1	2021年度权益分派	2022年2月28日	5,407,920	5,088,184	4.885504	5.08
2	2022年6月16日增持	2022年6月16日	6,489,504	5,088,184	4.885504	4.885504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正靖
签署日期: 2022年6月21日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农商行”)持有公司股份124,599,048股,占公司总股本6.93%。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24,599,048股,占公司总股本6.93%。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24,599,048股,占公司总股本6.93%。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期限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其质押前质押数量	其质押后质押数量	质押比例	质押期限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李正靖	6,489,504	100%	5,407,920	5,088,184	78.44%	4.885504	5,088,184	1,391,320	2022/6/16	2022/6/16	2022/6/16	江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07,920	1,391,320	24.98%	2022/6/16	2022/6/16	江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质押解除及再质押的基本情况

李正靖先生于2022年6月16日,将其持有的苏农商行1,391,320股股份解除质押,并于2022年6月16日,将其持有的苏农商行5,088,184股股份重新质押给江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22年6月16日起至2022年6月16日止。

二、质押解除及再质押的原因

李正靖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将其持有的苏农商行1,391,320股股份解除质押,并于2022年6月16日,将其持有的苏农商行5,088,184股股份重新质押给江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22年6月16日起至2022年6月16日止。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正靖
签署日期: 2022年6月21日

苏州敏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苏州敏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敏芯股份”)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苏州敏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敏芯股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已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苏州敏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敏芯股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已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

日期	除权日	派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6/27	2022/6/28	2022/6/28	2022/6/28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会议时间和日期
敏芯股份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已于2022年5月10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 2021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2022年6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敏芯股份全体股东。
3. 派息比例: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75元(含税)。

信息披露义务人: 苏州敏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2年6月22日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农商行”)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已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农商行”)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已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

日期	除权日	派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6/27	2022/6/28	2022/6/28	2022/6/28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会议时间和日期
苏农商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已于2022年5月10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 2021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2022年6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苏农商行全体股东。
3. 派息比例: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75元(含税)。

信息披露义务人: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2年6月22日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狮龙”)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狮龙”)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已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狮龙”)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已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

日期	除权日	派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6/28	2022/6/28	2022/6/28	2022/6/28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会议时间和日期
法狮龙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已于2022年5月19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 2021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2022年6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法狮龙全体股东。
3. 派息比例: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0元(含税)。

信息披露义务人: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2年6月21日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1. 回购股份数量: 129,171,132股
2. 回购股份金额: 186,000万元

二、回购股份的目的
1. 回购股份数量: 129,171,132股
2. 回购股份金额: 186,000万元

日期	除权日	派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6/28	2022/6/28	2022/6/28	2022/6/28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会议时间和日期
敏芯股份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已于2022年5月10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 2021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2022年6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敏芯股份全体股东。
3. 派息比例: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75元(含税)。

信息披露义务人: 敏芯股份
签署日期: 2022年6月22日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1. 回购股份数量: 129,171,132股
2. 回购股份金额: 186,000万元

二、回购股份的目的
1. 回购股份数量: 129,171,132股
2. 回购股份金额: 186,000万元

日期	除权日	派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6/28	2022/6/28	2022/6/28	2022/6/28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会议时间和日期
苏农商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已于2022年5月10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 2021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2022年6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苏农商行全体股东。
3. 派息比例: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75元(含税)。

信息披露义务人: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2年6月22日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狮龙”)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狮龙”)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已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狮龙”)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已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

项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销售费用	9,414.54	17,001.86	62,482.68
管理费用	11,172.31	3,000.88	940.99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1. 回购股份数量: 129,171,132股
2. 回购股份金额: 186,000万元

二、回购股份的目的
1. 回购股份数量: 129,171,132股
2. 回购股份金额: 186,000万元

信息披露义务人: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2年6月21日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1. 回购股份数量: 129,171,132股
2. 回购股份金额: 186,000万元

二、回购股份的目的
1. 回购股份数量: 129,171,132股
2. 回购股份金额: 186,000万元

日期	除权日	派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6/28	2022/6/28	2022/6/28	2022/6/28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会议时间和日期
敏芯股份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已于2022年5月10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 2021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2022年6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敏芯股份全体股东。
3. 派息比例: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75元(含税)。

信息披露义务人: 敏芯股份
签署日期: 2022年6月22日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1. 回购股份数量: 129,171,132股
2. 回购股份金额: 186,000万元

二、回购股份的目的
1. 回购股份数量: 129,171,132股
2. 回购股份金额: 186,000万元

日期	除权日	派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6/28	2022/6/28	2022/6/28	2022/6/28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会议时间和日期
苏农商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已于2022年5月10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 2021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2022年6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苏农商行全体股东。
3. 派息比例: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75元(含税)。

信息披露义务人: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2年6月22日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鑫铂股份
股票代码:000308
信息披露义务人:李正靖
住所:安徽省天长市天一路花园
通信地址:安徽省天长市天一路花园
股份变动性质:被减持股份
签署日期: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公告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鑫铂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正靖
签署日期: 2022年6月21日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农商行”)持有公司股份124,599,048股,占公司总股本6.93%。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24,599,048股,占公司总股本6.93%。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24,599,048股,占公司总股本6.93%。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正靖
签署日期: 2022年6月21日

苏州敏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苏州敏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敏芯股份”)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苏州敏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敏芯股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已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苏州敏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敏芯股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已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

日期	除权日	派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6/27	2022/6/28	2022/6/28	2022/6/28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会议时间和日期
敏芯股份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已于2022年5月10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 2021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2022年6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敏芯股份全体股东。
3. 派息比例: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75元(含税)。

信息披露义务人: 苏州敏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2年6月22日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农商行”)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已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农商行”)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已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

日期	除权日	派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6/27	2022/6/28	2022/6/28	2022/6/28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会议时间和日期
苏农商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已于2022年5月10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 2021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2022年6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苏农商行全体股东。
3. 派息比例: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75元(含税)。

信息披露义务人: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2年6月22日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狮龙”)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狮龙”)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已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狮龙”)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已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

信息披露义务人: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2年6月21日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1. 回购股份数量: 129,171,132股
2. 回购股份金额: 186,000万元

二、回购股份的目的
1. 回购股份数量: 129,171,132股
2. 回购股份金额: 186,000万元

信息披露义务人: 敏芯股份
签署日期: 2022年6月22日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1. 回购股份数量: 129,171,132股
2. 回购股份金额: 186,000万元

二、回购股份的目的
1. 回购股份数量: 129,171,132股
2. 回购股份金额: 186,000万元

信息披露义务人: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2年6月22日